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7 日上午 9:30 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与会董事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并公告了《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发行有关事宜。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要求，需将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金额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公司董事会同意调减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调整后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38,610.00 万元，募集资金的用途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独

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调减募集资金规模的情况，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编制了《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刊载的相关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